

# 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指南地址：<http://www.gdzwfw.gov.cn/portal/guide/11441500007240525130117002002>

事项版本：1

温馨提示：您所下载的文档版本有极小概率会滞后于网络版本。请核对事项版本号，如发现滞后请半小时后再进行下载。

## 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	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基本编码	0117002002	实施编码	11441500007240525130117002002
行使层级	市级	数量限制	无
实施主体	汕尾市农业局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服务对象	企业法人		
法定办结时限	20（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	10（工作日）
结果名称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结果样本	附件2-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主证.jpg、（原网页提供下载）附件2-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副证.jpg（原网页提供下载）
办件类型	承诺件	审批服务形式	网上办,一次办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业务系统	汕尾市统一申办受理系统
支持预约办理	否	支持物流快递	否
权力来源	法定本级行使	联办机构	无
行使内容	无		
通办范围	不通办		

## 受理条件

符合下列全部条件，可提出申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6年实施）第31条，《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6年第5号修订）第9条，申请领取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基本设施。具有办公场所500平方米以上，冷藏库200平方米以上。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种子或马铃薯种薯的，具有检验室300平方米以上；生产经营其他农作物种子的，具有检验室200平方米以上。生产经营杂交玉米、杂交稻、小麦种子或马铃薯种薯的，具有加工厂房1000平方米以上、仓库2000平方米以上；生产经营棉花、大豆种子的，具有加工厂房500平方米以上、仓库500平方米以上；生产经营其他农作物种子的，具有加工厂房200平方米以上、仓库500平方米以上；

（二）育种机构及测试网络。具有专门的育种机构和相应的育种材料，建有完整的科研育种档案。生产经营杂交玉米、杂交稻种子的，在全国不同生态区有测试点30个以上和相应的播种、收获、考种设施设备；生产经营其他农作物种子的，在全国不同生态区有测试点10个以上和相应的播种、收获、考种设施设备；

（三）育种基地。具有自有或租用（租期不少于5年）的科研育种基地。生产经营杂交玉米、杂交稻种子的，具有分布在不同生态区的育种基地5处以上、总面积200亩以上；生产经营其他农作物种子的，具有分布在不同生态区的育种基地3处以上、总面积100亩以上；

（四）科研投入。在申请之日前3年内，年均科研投入不低于年种子销售收入的5%，同时，生产经营杂交玉米种子的，年均科研投入不低于1500万元；生产经营杂交稻种子的，年均科研投入不低于800万元；生产经营其他种子的，年均科研投入不低于300万元；

（五）品种。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种子的，生产经营的品种应当通过审定，并具有相应作物的作为第一育种者的国家级审定品种3个以上，或者省级审定品种6个以上（至少包含3个省份审定通过），或者国家级审定品种2个和省级审定品种3个以上，或者国家级审定品种1个和省级审定品种5个以上。生产经营杂交稻种子同时生产经营常规稻种子的，除具有杂交稻要求的品种条件外，还应当具有常规稻的作为第一育种者的国家

级审定品种1个以上或者省级审定品种3个以上。生产经营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的，应当具有相应作物的以本企业名义单独申请获得植物新品种权的品种5个以上。生产经营授权品种种子的，应当征得品种权人的书面同意；

(六) 生产规模。生产经营杂交玉米种子的，近3年年均种子生产面积2万亩以上；生产经营杂交稻种子的，近3年年均种子生产面积1万亩以上；生产经营其他农作物种子的，近3年年均种子生产的数量不低于该类作物100万亩的大田用种量；

(七) 种子经营。具有健全的销售网络和售后服务体系。生产经营杂交玉米种子的，在申请之日前3年内至少有1年，杂交玉米种子销售额2亿元以上或占该类种子全国市场份额的1%以上；生产经营杂交稻种子的，在申请之日前3年内至少有1年，杂交稻种子销售额1.2亿元以上或占该类种子全国市场份额的1%以上；生产经营蔬菜种子的，在申请之日前3年内至少有1年，蔬菜种子销售额8000万元以上或占该类种子全国市场份额的1%以上；生产经营其他农作物种子的，在申请之日前3年内至少有1年，其种子销售额占该类种子全国市场份额的1%以上；

(八) 种子加工。具有种子加工成套设备，生产经营杂交玉米、小麦种子的，总加工能力20吨/小时以上；生产经营杂交稻种子的，总加工能力10吨/小时以上（含窝眼清选设备）；生产经营大豆种子的，总加工能力5吨/小时以上；生产经营其他农作物种子的，总加工能力1吨/小时以上。生产经营杂交玉米、杂交稻、小麦种子的，还应当具有相应的干燥设备；

(九) 人员。生产经营杂交玉米、杂交稻种子的，具有本科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职称的专业育种人员10人以上；生产经营其他农作物种子的，具有本科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职称的专业育种人员6人以上。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种子的，具有专职的种子生产、加工贮藏和检验专业技术人员各5名以上；生产经营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的，具有专职的种子生产、加工贮藏和检验专业技术人员各3名以上；

(十) 生产环境。生产地点无检疫性有害生物，并具有种子生产的隔离和培育条件。

(十一) 检验仪器。除具备本办法第七条第二项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具有PCR扩增仪及产物检测配套设备、酸度计、高压灭菌锅、磁力搅拌器、恒温水浴锅、高速冷冻离心机、成套移液器等仪器设备，能够开展种子水分、净度、纯度、发芽率四项指标检测及品种分子鉴定。

## 办理流程

### 网上办理流程

1. 申请：申请人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汕尾市农业局网上服务窗口提出申请，并上传电子材料。
2. 受理。接收受理人员对材料进行预审，5个工作日内提出预审意见，作出受理决定。申请人符合申请资格，并材料齐全、格式规范、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出具《受理回执》；申请人不符合申请资格或材料不齐全、不符合法定形式的，接待受理人员不予受理，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3. 审查。受理后，科室审查人员对材料进行审查，在5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审查，4个工作日进行实地核查，3个工作日内作出决定意见，作出审查结论，决定人员在所有审查环节完成后作出审查决定，符合审批条件的，予以通过，不予通过的，在广东省政务服务网对申请事项作不予通过理由并输入说明理由。
4. 办理结果。申请人按约定的方式到市政务服务中心窗口自取或以邮寄的方式领取办理结果。

### 窗口办理流程

1. 申请。申请人向汕尾市政务服务中心窗口提出申请，根据要求提交申请材料。
2. 受理。办理机关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在2个工作日内做出受理或不予受理决定。经审查，申请人符合申请资格，并材料齐全、格式规范、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受理，出具《受理回执》；申请人不符合申请资格或材料不齐全、不符合法定形式的，接待受理人员不予受理，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申请人材料不符合要求但可以当场更正的，退回当场更正后予以受理。
3. 审查。受理后，窗口审查人员将材料送至汕尾市种子站进行审查，科室在5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审查，4个工作日进行实地核查，3个工作日内作出决定意见，作出审查结论，决定人员在所有审查环节完成后作出审查决定，符合审批条件的，予以通过，不予通过的，向窗口提出对申请事项作不予通过处理的说明理由。
4. 领取结果：申请人按通知要求到窗口领取或邮寄办理结果。

### 特殊环节

无

## 申请材料

### 材料清单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来源	填报须知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申请表	原件：1；复印件：2 材料形式：纸质 材料分类：证件证书证明 申请材料说明：申请材料的形式为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申请审批表加盖的公章须与其申请单位名称完全一致。申请材料采用A4纸，统一在纸张的左侧装订，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行政机关,申请人	填报须知：用国家统一申请表，申请表应加盖公章。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来源	填报须知
单位性质、股权结构等基本情况，公司章程、营业执照复印件，设立分支机构、委托生产种...	复印件：1 材料形式：纸质 材料分类：其他 申请材料说明：申请材料的形式为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申请审批表加盖公章须与其申请单位名称完全一致。申请材料采用A4纸，统一在纸张的左侧装订，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	填报须知：所有申请文件及资料应签“与原件相符”和加盖申请者公章。原件备查。
种子生产、加工贮藏、检验专业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企业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企业...	复印件：1 材料形式：纸质 材料分类：其他 申请材料说明：申请材料的形式为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申请审批表加盖公章须与其申请单位名称完全一致。申请材料采用A4纸，统一在纸张的左侧装订，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	填报须知：所有申请文件及资料应签“与原件相符”和加盖申请者公章。原件备查。
种子检验室、加工厂房、仓库和设施的自有产权或自有资产的证明材料；办公场所自有产权...	复印件：1 材料形式：纸质 材料分类：其他 申请材料说明：申请材料的形式为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申请审批表加盖公章须与其申请单位名称完全一致。申请材料采用A4纸，统一在纸张的左侧装订，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	填报须知：所有申请文件及资料应签“与原件相符”和加盖申请者公章。原件备查。
品种审定证书复印件；生产经营授权品种种子的，提交植物新品种权证书复印件及品种权人...	复印件：1 材料形式：纸质 材料分类：证件证书证明 申请材料说明：申请材料的形式为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申请审批表加盖公章须与其申请单位名称完全一致。申请材料采用A4纸，统一在纸张的左侧装订，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	填报须知：所有申请文件及资料应签“与原件相符”和加盖申请者公章。原件备查。
委托种子生产合同复印件或自行组织种子生产的情况说明和证明材料	复印件：1 材料形式：纸质 材料分类：证件证书证明 申请材料说明：申请材料的形式为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申请审批表加盖公章须与其申请单位名称完全一致。申请材料采用A4纸，统一在纸张的左侧装订，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	填报须知：所有申请文件及资料应签“与原件相符”和加盖申请者公章。原件备查。
种子生产地点检疫证明	复印件：1 材料形式：纸质 材料分类：证件证书证明 申请材料说明：申请材料的形式为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申请审批表加盖公章须与其申请单位名称完全一致。申请材料采用A4纸，统一在纸张的左侧装订，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	填报须知：所有申请文件及资料应签“与原件相符”和加盖申请者公章。原件备查。
自有科研育种基地证明或租用科研育种基地的合同复印件	复印件：1 材料形式：纸质 材料分类：证件证书证明 申请材料说明：申请材料的形式为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申请审批表加盖公章须与其申请单位名称完全一致。申请材料采用A4纸，统一在纸张的左侧装订，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	填报须知：所有申请文件及资料应签“与原件相符”和加盖申请者公章。原件备查。
品种试验测试网络和测试点情况说明，以及相应的播种、收获、烘干等设备设施的自有产权...	复印件：1 材料形式：纸质 材料分类：证件证书证明 申请材料说明：申请材料的形式为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申请审批表加盖公章须与其申请单位名称完全一致。申请材料采用A4纸，统一在纸张的左侧装订，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	填报须知：所有申请文件及资料应签“与原件相符”和加盖申请者公章。原件备查。
育种机构、科研投入及育种材料、科研活动等情况说明和证明材料，育种人员基本情况及其...	复印件：1 材料形式：纸质 材料分类：证件证书证明 申请材料说明：申请材料的形式为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申请审批表加盖公章须与其申请单位名称完全一致。申请材料采用A4纸，统一在纸张的左侧装订，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	填报须知：所有申请文件及资料应签“与原件相符”和加盖申请者公章。原件备查。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来源	填报须知
近三年种子生产地点、面积和基地联系人等情况说明和证明材料。	复印件：1 材料形式：纸质 材料分类：证件证书证明 申请材料说明：申请材料的形式为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申请审批表加盖的公章须与其申请单位名称完全一致。申请材料采用A4纸，统一在纸张的左侧装订，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	填报须知：所有申请文件及资料应签“与原件相符”和加盖申请者公章。原件备查。
种子经营量、经营额及其市场份额的情况说明和证明材料	复印件：1 材料形式：纸质 材料分类：证件证书证明 申请材料说明：申请材料的形式为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申请审批表加盖的公章须与其申请单位名称完全一致。申请材料采用A4纸，统一在纸张的左侧装订，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	填报须知：所有申请文件及资料应签“与原件相符”和加盖申请者公章。原件备查。
销售网络 and 售后服务体系的建设情况	复印件：1 材料形式：纸质 材料分类：证件证书证明 申请材料说明：申请材料的形式为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申请审批表加盖的公章须与其申请单位名称完全一致。申请材料采用A4纸，统一在纸张的左侧装订，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	填报须知：所有申请文件及资料应签“与原件相符”和加盖申请者公章。原件备查。

## 咨询监督

### 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0660-3828030

咨询窗口地址：汕尾市区红海大道 政务服务中心一楼综合窗口

咨询网址：<http://wsbs.shanwei.gov.cn/portal/onlineService/grbsIndex.seam>

政务微博：<http://www.swny.gov.cn>

微信号：汕尾农业

电子邮箱：swnyj988@163.com

信函地址：汕尾市区鸿顺路农业大楼

### 监督方式

投诉电话：0660-12345

投诉窗口地址：汕尾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综合窗口

投诉网址：<http://wsbs.shanwei.gov.cn/complaint-pub/complaint/fwt>

电子邮箱：swnyj988@163.com

信函地址：汕尾市区红海大道 政务服务中心一楼综合窗口

## 窗口办理

### 汕尾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一楼综合窗口

办理地点：汕尾市城区红海大道中段汕尾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一楼综合窗口

办公电话：0660-3828030

办公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法定假期除外）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

位置指引：乘坐公交3路、4路、6路、7路、112路在市政府站下；106路在汕尾电视大学站下，步行50米即达市政务服务中心

## 许可收费

不收费

## 中介服务

无

## 设定依据

设立依据	法律法规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依据文号	2015年修订
条款号	第三十一条
颁布机关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实施日期	2016-01-01
条款内容	<p>从事种子进出口业务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p> <p>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林木良种种子的生产经营以及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符合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规定条件的种子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审核，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p> <p>前两款规定以外的其他种子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由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p> <p>只从事非主要农作物种子和非主要林木种子生产的，不需要办理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p>

## 权利与义务

### 申请人依法享有以下权利

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有权利取得本行政许可。申请人享有知情权，实施机关应当将本行政许可事项的办理依据，条件，时限，流程等审批条件公开。申请人在办理本行政许可事项中，享有咨询，办理进程查询，投诉的权利。申请人对本行政许可事项办理结果有异议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

### 申请人依法履行以下义务

申请人应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申请人应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填写表格中相关人员的签字用签字笔填写。申请人应积极配合实施机关办理本行政许可事项考评的相关工作，包括按要求补正补齐材料。

## 法律救济

### 行政复议

部门：汕尾市法制局行政复议科  
 地址：汕尾市城区五十米大道市政府办公大楼4楼  
 电话：0660-3361717  
 网址：<http://www.swfzj.gov.cn/>

### 行政诉讼

部门：广东省汕尾市中级人民法院  
 地址：广东省汕尾市城区腾飞路2号  
 电话：0660-3374956  
 网址：<http://www.swny.gov.cn>